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 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, 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;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 本次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监事推举琚存祥先生主持,应参会监事3人,实际出席 监事3人,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等法律法规及《江苏集萃药 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,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建立,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,根据《公司法》 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琚存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主席,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